

采购结果确认函

四川致诚融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委托贵公司组织实施的达州市新质生产力股权投资基金法律咨询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SWUEECG202523027）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依照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现依法确认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合同金额：9万元，大写：玖万元整。请依照本确认函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载明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本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此函。

采购单位名称（盖章）：达州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8日

